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enhe Commercial Holdings Company Limited

人和商業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87

授出購股權

及

成立購股權委員會

授出購股權

董事會宣佈，董事會已議決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五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批准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八日向承授人授出1,100,000,000份相關購股權，以認購合共最多1,100,000,000股股份，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

成立購股權委員會

董事會另亦宣佈，由二零一零年二月八日起成立購股權委員會為董事會屬下委員會，而戴永革、王勝利及王一夫獲委任為其成員。

授出購股權

本公告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而作出。

人和商業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宣佈，董事會已議決根據本公司於二零零八年八月二十五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於二零一零年二月八日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若干董事及僱員（「承授人」）授出購股權（「相關購股權」），以認購合共最多1,100,000,000股本公司每股面值港幣0.01元的普通股（「股份」），惟須待各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

是次授出購股權的概要如下：

授出日期： 二零一零年二月八日

將授出相關購股權的
行使價： 根據相關購股權獲認購的股份每股港幣1.69元

相關購股權項下股份數目： 向逾280名承授人授出相關購股權，賦予彼等權利認購合共最多1,100,000,000股股份

在相關購股權中，有320,000,000股股份授予董事，有關詳情如下：

張大濱，執行董事 — 可認購80,000,000股股份的相關購股權

王宏放，執行董事 — 可認購80,000,000股股份的相關購股權

王春蓉，執行董事 — 可認購80,000,000股股份的相關購股權

王魯丁，執行董事 — 可認購80,000,000股股份的相關購股權

股份於授出日期的收市價： 每股股份港幣1.64元

於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
的平均收市價： 每股股份港幣1.684元

相關購股權的有效期限： 授出日期起計十年，惟須待達成若干表現目標後方可生效；倘未能於規定期間達成該等表現目標，相關購股權將會失效。

歸屬／表現條件：

各承授人須於達成特定表現目標後方可行使相關購股權。該等表現目標包括：發展或完成地下購物中心的數目、根據項目時間表的工程進度、有關購物商場的出租比率、有關購物商場產生的租賃收入或轉讓經營權與市價的比較，以及本公司認為合適的其他表現條件。

相關購股權於有關承授人達成表現目標後可在三年期限內分三期行使，即於授出日期起計滿一週年、兩週年及三週年後可分別行使30%、60%及100%。

倘未能於規定期間達成有關表現目標，相關購股權或其任何部份將會失效，本公司另行酌情決定者除外。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董事、行政總裁或主要股東或彼等任何一方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

成立購股權委員會

董事會另亦宣佈，由二零一零年二月八日起成立購股權委員會（「購股權委員會」）為董事會屬下委員會。購股權委員會目前包括一名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戴永革（主席）、王勝利及王一夫。根據其書面職權範圍，購股權委員會的主要職能為考慮及審批根據若干限額授出購股權，以及決定購股權委員會根據其職權範圍及在其權限內認為合適的有關購股權的詳情（包括但不限於(a)承授人身份；(b)根據購股權獲行使而可予配發及發行的股份數目；(c)購股權的行使期及歸屬期；及(d)任何歸屬條件）。

承董事會命
人和商業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戴永革

香港，二零一零年二月八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戴永革先生、張大濱先生、王宏放先生、王春蓉女士及王魯丁先生為執行董事；秀麗•好肯女士、蔣梅女士、張興梅女士、何智恒先生及遲淼先生為非執行董事；范仁達先生、王勝利先生及王一夫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 僅供識別